

越南興安省幼兒園教師獲得超過 1.6 億越盾之補助

駐胡志明市辦事處教育組

幼兒園教師錄取公立學校，保證 10 年任教每人可獲得 1.62 億越盾之補助。興安省（Hung Yên）人民議會 2023 年 7 月底發布決議，關於自 8 月 1 日起，幼兒園與國小教師錄取生的各公立學校可獲得補助津貼。

據此，為幼兒園教師提供最高的補助是每人 1.62 億越盾。小學教師獲得 1.08 億越盾的補助。這是一筆一次性現金補助，受補助者必須承諾自就業之日起在公立幼兒園機構工作至少 10 年。

如果違反承諾或受到紀律處分以致被迫退出，則必須全額退款。根據興安省人民議會決議，該政策將實施至 2023 年底，資金由省預算提供。從其他省份調來或之前已被錄取的幼兒園和國小教師不可獲得補助。按照這一支出水準，興安省是全國對新招聘的幼兒園和國小教師一次性補助政策最好的地方。

此前，胡志明市率先推出了該舉措。從 2021 年起，該市每月為剛畢業的幼兒園教師第一年的工作補助經費為 300 萬越盾/月。未來兩年該比例是 70%和 50%。對於簽訂一年以下合同的幼兒園教師，補助金額為每月 440 萬越盾以上，為期 9 個月。

在永隆，人民議會在 5 月批准了一項政策，以每月 54 萬越盾的經費來補助公立幼兒園機構之教師。其餘地方，大多符合國家規定，教師除工資外，還額外領取年資津貼和職業獎勵津貼（基本工資的 35-50%）。

到 2022 年底，越南全國師資短缺超過 10 萬名，其中約一半是幼兒園教育教師。同時，每年選擇進入幼兒園高專或大學就讀的學生人數約為 6000 人。據專家表示，原因是幼兒教師的工作辛苦、壓力大，但新人的工資卻很低，每月只有 370 萬越盾左右。

撰稿人/譯稿人：駐胡志明市辦事處教育組

資料來源：2023 年 8 月 9 日，vnexpress 電子報；新聞來源：
<https://vnexpress.net/giao-vien-mam-non-duoc-ho-tro-hon-160-trieu-dong-4639496.html>